

贵阳市花溪开荣塑料厂再生资源加工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2月15日，贵阳市花溪开荣塑料厂根据《贵阳市花溪开荣塑料厂再生资源加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阳市花溪区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花溪区溪北街道办事处上水村四组。项目为改扩建项目，项目原有注塑生产线，现项目新扩建造粒生产线。项目总占地面积700m²，年产11.1万个塑料制品。扩建主要建设内容为厂房（塑料颗粒生产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1年7月，中铝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贵阳市花溪开荣塑料厂再生资源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1年8月1日，贵阳市花溪区环境保护局以花环建字[2011]096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审批。

项目2010年10月已建成投入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6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8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为补办完善手续，工程无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项目冷却废水均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原料清洗废水进入清洗池，上清液回用，剩余少量污水排入化粪池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小河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破碎过程中加入少许水冷却原料，对破碎产生的粉尘有滞尘作用，因此破碎机产生的粉尘直接沉降在室内，形成无组织排放。

熔融挤出造粒过程、注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安装集气罩收集进入净化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夜间不运行。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收集清运至垃圾桶中，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不可利用材料中可回收部分由废品回收站回收，不可回收部分与定期清掏的沉淀池沉渣、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项目设备定期交由设备单位（贵州颢盛不锈钢有限公司）保养，产生的少量废机油由设备单位保养时运走，不在项目内存放，因此本项目不建设危废暂存间

5、其他

厂区内地面硬化，沉淀池防渗。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伍洲同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8 日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7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产品产量达负荷的 81%以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化粪池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气

有机废气排口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等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4、噪声

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2、按相关要求完善风险防控应急措施（设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5、厂区产生的危险废物须按相关要求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阳市花溪开荣塑料厂

2020年12月15日

